

邵阳市大祥区二期排水防涝工程二标监理服务
竞争性磋商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

委托代理编号：HLCG-SY-[2025]009009-1

二、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邵阳市大祥区二期排水防涝工程二标监理服务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	卓胤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高开区向阳北大街 3099 号保定高新数智谷 10 号楼 2 单元 101 室
成交金额	大写：伍拾陆万元整（小写：560000.00 元）
总监理工程师	李伟（注册号：41019849）

四、主要标的信息（服务类）

名称	邵阳市大祥区二期排水防涝工程二标监理服务
服务范围	本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工程监理工作
服务要求	一、监理服务标准及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地方标准和当地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 100%合格，一次验收合格并通过验收、备案，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1.工程监理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项目必须符合国家关于工程监理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办法、示例，以及湖南省关于工程监理方面的文件、规定。 供应商在监理工作中使用下述标准、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 - 2013，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和规范，则供应商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监理。 上述规范和标准如发生不一致时，则以要求最为严格的规范、规程或标准作为工作依据。 2.监理大纲编制要求 （1）编制的程序与依据应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 （2）监理咨询大纲的编制要求符合工程实际要求，对整个工程监理咨询工作具有指导性作用 （3）监理大纲的编写应明确监理咨询组织机构及工作目标，确定具体的监理工作制度、程序、方法和措施。



	监理服务原则：监理单位须执行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制度，履行监理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职责。 二、人员要求 1.按湘建建【2020】208 号文规定本项目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总监 1 人、专监不少于 1 人、监理员不少于 1 人；本项目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监理项目部的配备人员施工期间必须常驻邵阳。 2.湘建建[2020]208 号文中总监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在邵阳市行政区域内最多允许有 2 个在监项目（不含本次招标项目），且在邵阳市行政区域外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3.拟派专业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或湖南省监理工程师证书或湖南省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合格证书；拟任监理员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或湖南省总监理工程师代表培训合格证书或湖南省监理工程师证书或湖南省监理员培训合格证书或湖南省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合格证书。以上证书须在有效期范围内。 4.投标人应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以及湘建建[2020]208 号文《湖南省建设工程施工项目部和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管理办法》规定配备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本招标项目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得低于湘建建[2020]208 号文规定的配备标准。（中标后可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可由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协商增加相应人员）。 5.投标人应确保拟派驻的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均为本单位人员。 6.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中标单位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完成合同约定工程量之日止，不得更换和撤离总监理工程师，对擅自更换或撤离的，按骗取中标处理，其中标结果无效，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的更换须得到招标人书面同意。 7.省外工程监理企业承揽本省工程监理业务组建的现场监理部，其总监理工程师应取得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8.各投标单位需承诺：如我单位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行业有关规定保质保量的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工作；若出现工作失误导致无法正常履约，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的主管部门将其列入“黑名单”，中标单位愿意承担此后果，且无异议。 9.其他未述清事项严格按照湘建建[2020]208 号文执行。
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从施工准备阶段开始，经施工阶段至缺陷责任期结束，全过程、全方位监理。（具体服务期须配合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为 2 年）。
服务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地方标准和当地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 100%合格，一次验收合格并通过验收、备案，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五、评审专家名单



职务	姓名	产生方式	备注
主任评委	王颍	随机抽取	
成员	范贤芳	随机抽取	
成员	赵乾明	随机抽取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 1.代理费收费标准：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协商确定
2.收取方式：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请按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操作规程〉的通知》（湘财购〔2024〕67 号）的规定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八、其他补充事宜

前三名供应商投标情况：

供应商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符合性审查结果	报价 (单位:元)	评分	推荐 排名	是否中标 候选人
卓胤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合格	560000.00	90.67	1	是
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合格	563000.00	83.28	2	是
湖南省城圆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	合格	564558.00	82.09	3	是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邵阳市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邵阳市大祥区邵阳大道余湖桥东湖日欣小区
联系方式：刘先生 181739505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伦中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邵阳市大祥区双拥路广电星苑 4 栋 2803 室
联系方式：谭先生 0739-5502358、138739560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18173950505

